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 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(简 称"本次会议")于2017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广兴政主持, 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程序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监事会认为,《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符合 实际情况,拟采取的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是可行的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 权票数的 100%。

《监事会关于<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>的意 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

